

##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# 关于印发《攀枝花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试点工作推进方案》的通知

攀办函〔2014〕200号

各县（区）政府，市级有关部门：

《攀枝花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试点工作推进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4年11月25日

# 攀枝花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(PPP) 试点工作推进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积极稳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(PPP)，提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经济社会发展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基本原则

坚持收益共享、风险共担、交易公平、诚实守信的原则，通过共建共管、公平交易、合理收益，激发市场主体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，实现政府、市场、社会等方面良性互动。

## 二、领导机构

市政府成立攀枝花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(PPP)试点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，分工副秘书长任副组长，市财政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公安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审计局、市城管局以及各县(区)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，由市财政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## 三、实施步骤

### (一) 宣传引导

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 PPP 模式，营造推广 PPP 工作的氛

围，引导各级政府、行业主管部门、金融机构和企业增进对 PPP 的了解和认识，提高推广实施 PPP 模式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、各县（区）政府）

## （二）业务培训

组织全市各县（区）政府、行业主管部门进行 PPP 业务培训，扎实开展 PPP 模式理论研究和案例分析，加强 PPP 项目参与方的能力建设，有效提升实际操作水平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县（区）政府）

## （三）启动试点

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行业领域认真组织项目进行遴选，将符合条件及政策要求的项目上报市财政局、市发改委统一初审汇总，报经领导小组审定后报市政府同意，建立 PPP 试点示范项目库。对入库项目要成熟一个实施一个，并进行全过程跟踪分析。入库项目的选取应重点关注城市交通、环境保护、城市供水、高速公路、文体场馆、学前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农村供水等领域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发改委、市交通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公安局、各县（区）政府）

## （四）总结推广

在试点基础上进行阶段性总结，研究分析试点过程中存在

的问题，提出进一步做好 PPP 推广工作的建议意见，加强对各级部门推广 PPP 工作的指导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审计局、各县（区）政府）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进 PPP 工作在全面深化改革，增加政府公共服务供给和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，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的职能作用，找准定位，积极作为。

（二）密切协作，各司其责。各成员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能，相互密切配合，抓好贯彻落实。同时，各成员单位要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衔接，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和指导。

（三）积极稳妥，务求实效。各成员单位要合理选取试点项目，深入分析总结经验，积极稳妥组织推广，切实注重工作实效。